

长江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

1. 复试前主动联系招生学院，积极配合做好资格审查和各项准备工作，熟悉和掌握网络远程复试具体规程。
2. 考生应当自觉服从各招生学院复试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秩序。
3. 我校网络远程复试将以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(学信网)“研究生招生远程面试系统”为主选平台(该平台的功能和说明见<https://bm.chsi.com.cn/ycms/kssysm/>)，钉钉、腾讯会议等为辅助和备用平台。
4. 考生应按要求准备好复试所需的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，推荐使用笔记本/平板电脑(或 PC+外接摄像头、音响和麦克风，支持 Mac)和 1 部可视频通话的手机，或者 2 部可正常视频通话的手机。手机须设置为“免干扰模式”。所有设备均需提前安装钉钉、腾讯会议等指定软件，保证足够电量。建议考生使用无线宽带或畅通的 4G/5G 网络。
5. “双机位”要求。“第一机位”主机位位于考生正前方，负责采集考生音、视频源，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，复试全程考生须免冠正对摄像头，保持坐姿端正，面部、上半身及双手在画面中清晰可见；“第二机位”辅机位从考生后方成 45° 拍摄，要保证考生及主机位屏幕被复试专家组清晰看到。
6. 考生网络远程复试场所应在独立的室内进行，环境整洁、安静。复试环境光线明亮，确保复试专家能够清楚看见考生。室内不得出现其他人或除机位以外的通讯电子设备，视频背景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或更换视频背景。不得由他人替考、助考。
7. 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，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图像，不得录屏录像录音。复试后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或对外发布复试内容和信息。
8. 考生须准备一定数量白纸、黑色水性笔等文具，其他文具根据各招生学院具体要求准备。除招生学院要求之外，远程复试工作台不得摆放其他物品。
9. 考生如在考试时因误操作或其他原因导致退出考试，应尽快回到考试流程，退出期间复试计时不暂停。如发生设备和网络故障，应主动联系招生学院。凡不遵守复试规则，有违纪、作弊行为的，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。
10. 未尽事宜，以各招生学院的具体要求为准。